

固始县法院

扎实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

本报讯(吕志豪 吴章科)日前,固始县法院在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中,以教育实践活动为统领,在立案信访、多元调解、校园普法、文化建设等方面下工夫,全力打造司法为民品牌。

“擦亮”立案信访。该院把立案信访当作法院的“第一印象”,每个工作日从民事、刑事、行

政、执行等部门中抽调2名干警会同立案人员共同做好明理解法和信访接待工作,确保来访人和立案当事人得到优质的法律服务。同时,加强诉前调解工作,规定凡进入立案庭的案件,视案情由立案庭庭长和审查立案人员率先进行必要的诉前调解。对于辖区具有重大影响和疑难的案件,实行“圆桌听证”方式,由立案

庭庭长和相关业务部门的法官组成听证合议庭,邀请起诉人、被起诉人和有关组织现场听证,及时进行调解。

实行多元调解。该院重视人民调解与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对经过人民调解达成协议的案件给予司法确认,提高了人民调解的权威性和有效性。实行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相互免于

新县法院

实行“四不出”调解法化解矛盾

本报讯(胡冬明)近年来,新县法院在社会矛盾化解工作中,实行“四不出”调解法化解矛盾,取得了良好效果。

一是成立法官村长调解室,确保矛盾不出村。该院先后在辖区205个行政村设立了法官村长调解室,调解室人员是专门从当地德高望重群体中聘请的社会法官,并坚持日值班制度。社会法官对本村的矛盾纠纷可以主动进行调解或应邀调解,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二是建立联合调解队,确保矛盾不出镇。该院以人民法庭为依托,在当地政府综治办协同下,联合司法

所、派出所,对本辖区矛盾纠纷实施二次化解。

三是成立诉前调解室,确保矛盾不出室。该院采取对当事人拟立案的矛盾纠纷,在不耽误其主张诉讼时效的情况下,统一转到诉前调解室调解,由法官对案情、民俗进行深入分析,并提出可行的调解方案,防止矛盾进院。

四是狠抓判后答疑化疑虑,确保矛盾不出院。该院对采取多种调解办法仍然无法调结的矛盾纠纷,做到不拖延,当判则判,同时做好判后答疑工作,消除当事人的种种顾虑,积极争取当事人对法院工作的理解和支持,确保矛盾不出院。



近日,丁某将一面写着“为民作主、公正执法”的锦旗送到息县法院,感谢该院法官为其解决了债务纠纷。 王淑娟 摄



淮滨县法院

不断完善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旁听制度

本报讯(沈小平 陈杨)为了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沟通和联络,主动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日前,淮滨县法院进一步完善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旁听制度,得到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的充分肯定。截至9月底,该院已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旁听案件9件56人次。

该院一是明确一名副院长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联系,办公室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络部门,设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专线,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日常沟通和联系。二是由审管办按照审判流程

管理信息,提前一周制作案件排期开庭表,表中列明案号、案由、主审人、案件当事人的姓名以及是否公开审理等情况,由办公室报送县人大常委会和县政协,商定选择旁听的案件。由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从县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随机确定参与旁听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三是在审判庭设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席,庭审前为每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发送诉讼材料,使其了解案情;庭审后召开座谈会,由该院领导、庭长、主审法官与旁听案件审理的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座谈,认真解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问题,听取和收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庭审方式、庭审质量和法官驾驭庭审能力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认真进行分析研究,及时整改;案件审结后,及时将判决书、调解书等法律文书送给参与旁听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告知其裁判结果。



人间百味

帮助朋友藏匿假币被判四年并处罚金

2010年9月底,刘某同其朋友肖某商量,将其购买的假币藏匿在其家中,给好处费1000元。2010年10月4日,刘某将购买的假币运回潢川后,按照事先约定准备藏匿在肖某家中,但肖某的丈夫不同意,肖某便将假币藏匿在其父母家中。当日21时45分许,肖某与刘某在清点假币时被公安民警当场抓获,并将假币6426500元收缴。近日,潢川县法院以持有假币罪依法判处被告人肖某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50000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肖某事前与刘某就持有假币的犯罪行为进行了商量,明知是假币而为其提供存放场所,其行为已构成持有假币罪,且数额特别巨大。鉴于肖某在共同犯罪中起帮助作用,是从犯,可对其从轻处罚。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方志淮 李莹)

车辆路边停放数日 民警及时找到失主

10月10日19时许,老城派出所社区警务一中队民警在滨河轩小区巡逻时,一居民向民警反映,其家门口停放一辆价值几千元的摩托车已有数日,一直无人认领,情况有些异常。民警经过核查,发现该车是一辆新大洲本田牌摩托车,约有九成新。于是民警立即展开调查。民警根据该摩托车的车牌号、发动机号等信息,很快找到了该摩托车车主余某。

余某告诉民警,该摩托车是他花6000多元钱购买的,不久前被盗。目前,民警正对该起盗窃案件展开调查。

(付金钟)

男子骑盗来电动车 遇见警察弃车逃跑

10月12日23点30分左右,商城县公安局巡逻民警徒步巡逻至城关南大桥附近时,一名20岁左右的男子骑着一辆电动车遇见巡逻民警后,迅速调转车头加速逃离,巡逻民警发现其举动十分可疑,立即追赶,并迅速向110指挥中心报告。这名男子沿着公路向南逃窜500多米后,发现民警仍在追赶,便弃车跑进紫云山村附近的山林里。民警经过仔细搜查后未发现该男子,随后将缴获的电动车运回。为了寻找失主,民警通过走访群众和调查该电动车的销售记录,最终找到失主刘某。

经查,当晚10时许,刘某将刚买的电动车停放在其住处被盗。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鲍翔宇)

痴呆症老人走失 民警帮助找家人

近日,明港派出所王岗社区警务中队接到上马石村刘庄组村民刘某报警称,有一位不认识的老人走到他家里,其找不到回家的路,也说不清家庭住址及姓名。接到报警后,该中队负责人李永军带领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将这位老人接到中队。

由于该老人说不清其家庭住址和家人的姓名,给寻找工作带来了困难。民警在对其细心照料的同时,积极与邻近乡镇的村组联系。经多方打听得知,王岗乡王楼村徐湾组村民徐某的母亲因患有老年痴呆症,当天早上从家里走失,徐某正在到处寻找。民警及时与徐某取得联系,当徐某赶到该中队看到其母亲被民警细心照顾后,激动地说,王岗社区警务中队民警让他觉得就像自己的家人一样亲切。

(李永军)

潢川县公安局

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本报讯(刘明军 夏俊涛)日前,潢川县公安局采取有效措施,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排查突出问题,确保打击实效。该局要求各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对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进行整治,特别是对群众反映的入室盗窃、黄赌毒等案件,重点排查并以重

拳打击。

加强治安防范,确保治安平稳。该局充分运用公安网等平台,及时向城区街面巡逻力量发布巡防重点和打防建议,指导巡逻民警有针对性地开展重点防范工作。通过走访调查、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向重点部位和单位公布发案情况,并提出防范措施。



为了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日前,商城县公安局召开打防刑事犯罪百日攻坚战动员部署大会。 杨培强 摄



日前,平桥派出所组织社区民警开展进社区送安全服务活动。同时,对辖区保安人员进行防

盗、防火等安全知识培训。

曹春明 摄

三河尖派出所

切实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本报讯(陈明华)为打造稳定和诣的治安环境,今年以来,固始县公安局三河尖派出所结合辖区治安实际,筑牢“四道防线”,切实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筑牢预警防线,强化稳定局面。该所结合辖区治安实际,按照“预警在前,稳定在先、整合警力、确保稳定”的工作思路,加大对日常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力度,同时重视群众反映的热点、焦点和敏感问题。

筑牢管控防线,夯实基础工作。该所会同镇有关部门对辖区内相关行业、单位和重点部位进行治安和消防安全检查,与被检查单位签订责任书,明确责任。民警在检查中,本着“严”、“细”、“实”的工作要求,把问题和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

政法短波

息县公安局网监大队 查获一起破坏网吧计算机应用程序案件

本报讯 近日,息县公安局网监大队快速反应,缜密侦查,迅速查获一起破坏网吧计算机应用程序案件,抓获两名违法嫌疑人。

9月25日上午,该局网监大队接到城区一网吧工作人员报警称,其网吧的收费管理系统被人破解。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展开调查。通过秘密侦查,民警很快发现上网人员何某、刘某有非法改变该网吧计算机应用程序的嫌疑。在获取确凿证据后,民警迅速将正在该网吧上网的何某、刘某抓获。经查,9月22日下午,何某、刘某到该网吧上网时,破解了两台计算机的收费系统。(杨云仙)

罗山县公安局西城派出所 快速破获一起故意伤害案件

本报讯 近日,罗山县公安局西城派出所通过周密调查,及时取证,快速破获一起故意伤害案件。

10月14日10时,西城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罗山县龙高山乡高湾村有人在打架。接到报警后,该所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将躺在地上的受害人李某送往医院治疗,同时将嫌疑人李某某带到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

经调查得知,李某与李某某因建房地基边界问题发生矛盾,在厮打过程中,李某某用砖头将李某腰部砸伤。经法医鉴定,李某的肋骨骨折两根,确定该损伤已构成轻伤。民警通过周密调查,及时取证,在证据面前李某某对自己用砖头将李某砸伤的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李某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冯有洋)

光山县法院 推行案件备案制度

本报讯 为了提高审判管理水平,杜绝错案发生。日前,光山县法院推行案件备案制度,收到了良好效果。

该院对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免刑、缓刑、单处罚金、宣告无罪的刑事案件和涉诉信访的民事、行政、执行案件进行备案,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备案案件进行审查。备案的内容为刑事、民事、行政、执行案件的立案审批表、起诉书、判决书、裁定书、提交审委员会讨论材料及领导批示相关材料、主审人的审理报告和信访报告等。(汪同瑛)

罗山县法院 召开工作总结研讨会

本报讯 近日,罗山县法院召开工作总结研讨会,对今年前三季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并对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进行部署。

截至9月底,该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522件,审结执1106件,结案率72.6%。其中,审结刑事案件184件233人,审结民商事案件751件,执结执行案件167件,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205件;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79.6%,执行案件执结率80.3%,人民陪审员参审率21.9%。(董玉超)

新县公安局

着力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本报讯(孙佳懿 陈慧)为了树立“文明规范、清正廉洁、务实高效、公平正义、亲民爱民”的良好形象,日前,新县公安局将“千警千村认门入户连亲”活动与维护稳定相结合,着力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该局一是督察部门根据工作重点和警务部署,实行“每月一督”制度,对基层派出所开展一次网上督察活动,确保各项中心工作和警务部署顺利完成。同时,不断强化民警的自律意识,提高为民服务工作水平。二是针对队伍在日常工作中存

在的小问题,该局实行联动管理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共同商讨对策,及时检查督促,实现队伍管理的无缝“责任链接”。三是紧紧围绕夯实为民服务、维护社会稳定的根基,结合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主题实践活

动,广泛开展“五个一”廉政活动,即每月上一次党风廉政教育课、每季度看一次典型或警示教育片、每月开展一次走访活动、每月开展一次廉洁从警集体讨论、每月撰写一篇廉政心得,筑牢民警的思想防线,强化民警的廉政自律意识。

光山警方

成功破获一起特大购买运输假币案

本报讯(左箭 付建)近日,光山警方通过跟踪摸排,成功破获一起特大购买运输假币案,当场抓获犯罪嫌疑人一名,收缴假人民币700万元。

今年6月,光山县公安局孙铁铺派出所社区民警在工作中发现租住在辖区街道的郑某与辖区的购买假币前科人员来往密切,民警立即将有关情况向光山县公安局经侦大队作了汇报。得知此情况后,该局分管经侦工作的副局长张宏国立即安排民警开展调查。

民警在暗访中发现郑某与潢川县和光山县十里镇等地的购买假币前科人员来往密切,且多次前往南方城市。凭借多年经侦工作经验,办案民警决定围绕郑某的亲友

及联系人获取线索。9月20日,办案民警得到郑某到南方购买假币消息。

9月24日上午9时许,民警在京珠高速信阳出口盘查一辆由珠海发往罗山的长途客车时发现郑某。为了人赃俱获,民警将该客车放行并秘密进行跟踪。当客车到达罗山县长途客运站时,郑某从客车的行李箱中拿出两个箱子,民警立即上前将郑某控制,当场从其携带的两个箱子中查获假币700万元。

